

证券代码：874227

证券简称：金磨坊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所必须且已持续开展的业务，已履行必要审议程序，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和披露程序合法合规。同时我对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对关联方基本情况、履约能力、关联交易内容进行了审阅，公司与相关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发挥各自优势和资源，互惠互利，共同发展，且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人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阅，我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办理具体业务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由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无偿担保或者由公司资产

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等，如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有偿担保，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人同意该议案。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蒋立文

2025 年 1 月 24 日